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网上直销系统货币基金“T+0 赎回提现业务”限额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与中国人民银行联合发布的《关于进一步规范货币市场基金互联网销售、赎回相关服务的指导意见》，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8年6月28日下午15:00起调整网上直销系统货币基金“T+0 赎回提现业务”限额，具体内容如下：

**一、业务调整内容**

自2018年6月28日下午15:00起，投资者持有的本公司旗下的货币基金，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本公司官方网站、掌上宝盈APP、宝盈基金微信服务号）发起的“T+0 赎回提现业务”申请，单个投资者在单个自然日的提现金额设定不高于1万元。

**二、注意事项**

1、普通赎回不受此次调整的影响，赎回金额和赎回次数不限，投资人如有大额赎回需求，建议您发起普通赎回操作，提前做好资金安排。

2、本公司可对所有投资人的“T+0 赎回提现业务”总额设置限额，如当日实时赎回总额超过本公司设定的限额，本公司有权暂停实时赎回业务，并视情况及时恢复该业务。

**三、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请：**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byfunds.com>。

客服电话：400-8888-300(免长途话费)。

**四、风险提示**

1、货币基金“T+0 赎回提现业务”为基金销售机构提供的增值服务。该服务非法定义务，提现有条件，依约可暂停。

2、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3、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

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我国基金运作时间较短，不能反映股市发展的所有阶段。购买本基金，投资者应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投资者进行投资时，应严格遵守反洗钱相关法规的规定，切实履行反洗钱义务。

特此公告。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6月28日